证券代码: 839719

证券简称: 宁新新材

主办券商: 华西证券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恢复转让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重大事项拟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,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为维护投资者权益,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,避免公司股份异常波动,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并获得批准,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13日起暂停转让(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,公告编号:2018-074),预计公司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11月12日。停牌期间,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分别于2018年8月24日、2018年9月7日、2018年9月25日、2018年10月11日、2018年10月25日披露了《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88、2018-090、2018-092、2018-097、2018-098)。

截至2018年11月9日,该重大事项仍在推进阶段,未有明确结果。 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,公司股票延期恢 复转让,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1月18日(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江西宁新 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公告》,公告编号:2018-127)。

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期间,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分别于2018年11月16日、2018年11月23日、2018年11月30日、2018年12月7日、2018年12月14日、2018年12月21日、2018年12月28日、2019年1月4日分别披露了《股票延期恢复转让进展公告》公告编号为:2018-133、2018-134、2018-137、2018-141、2018-146、2018-147、2018-148、2019-002。

根据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影响,为配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的实施,经2019年1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的议案》,不确定因素已消除,因此,根据相关规定,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9年1月9日开市起恢复转让。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8日